

关于川财证券睿选月享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自有资金份额被动退出的公告

根据《川财证券睿选月享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本计划资产管理合同”）规定，本计划于2025年4月10日至2025年4月14日开放，开放期共3个工作日。

根据本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第八部分第十五条第二款约定，管理人自有资金持有比例不超过15%，同时“因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规模变动等客观因素导致前述比例被动超标的，不视为违反此项规定，但在客观条件允许的情况下，管理人应当及时退出自有资金持有的超限部分资产管理计划份额。”

2025年4月10日，本计划因投资者赎回导致管理人自有资金份额占比超过相应合同约定比例，自有资金被动赎回500,000.00份。本次赎回后自有资金持有本计划份额为3,201,399.14份，约占产品份额比例为14.95%，不超过产品份额的15%，符合相关要求。

特此公告。

